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045臺北市重慶南路1段165號
承辦人：曾子芳
電話：23820484#344
傳真：23317945
電子信箱：tftseng@gapps.fg.tp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一女教字第110600115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5725951_1106001150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校國語文學科中心辦理109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

「七等生和被他超越的時代」，惠請貴校協助公告及鼓勵
國文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出席教師辦理公（差）
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主題：七等生和被他超越的時代。
- 二、講師：作家 楊照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0年3月7日（星期日）9時40分至12時10分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至善樓二樓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65號）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國文科教師，錄取名額共100名。
- 六、活動流程請見附件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不接受電話報名及現場報名。請逕往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課程代碼：「3031052」。
- 八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2月25日（星期四）。

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全程參與之教師，發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(二) 本中心不支應研習者差旅費，不發公文給報名參與者，請各校協助出席教師辦理公（差）假。
- (三) 參加教師請自備環保杯。該活動場地屬中央空調，建議攜帶保暖外套。
- (四) 本校校內無法提供停車位。有停車需求者，請自行於校區附近尋找停車位。建議多加利用大眾交通工具前來本校。

正本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竹縣私立內思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



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全人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

裝



訂



線